

交通法規汇編

水运分册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汇编水运分册（三）收集1949年10月至1985年12月，由国务院（政务院）、国家计委和国家经委、交通部或交通部与有关部委共同颁发的涉及水路运输方面的法规、章则和其他业务性规定74件。内容分航道、航标管理，防污管理，救助打捞，费收，其他等5部分。本汇编的出版，有助于有关人员系统了解建国36年来水路运输法制建设的发展，可供水路运输系统、物资和商业单位的管理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水运院校有关专业师生阅读使用。

交通法规汇编
Jiaotong Fagui Huibian
水运分册
Shuiyun FenCe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

(内部发行)

人民交通出版社印刷厂印

开本：850×1168毫米 印张：18.375 字数：472千

1987年12月 第1版

1987年12月 第1版 第1次印刷

印数：0001—3,000册 定价：7.30元

统一书号：6044·5103

ISBN 7-114-00164-9

U·00123

说 明

为健全法制，加强交通法制建设，我部在法规清理的基础上，编辑出版《交通法规汇编》，供交通系统的干部，职工和有关人员使用。在编辑过程中，对个别规章的某些文字进行了删节和修改，但不影响法规的执行。目前我国正在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凡汇编中的个别条款与中央当前和今后的政策不一致的，均按新的政策或规定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1985年11月30日

水运分册

总 目 录

(一)

海上交通安全法
港口管理
船舶管理

(二)

船员管理
客、货运输管理
危险货物管理
引航管理
通信、信号管理

(三)

航道、航标管理
防污管理
救助打捞
费 收
其 他

目 录

航道、航标管理

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助航标志所在地的人民政府保护或代管助航标志的意见	
	1951年10月15日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指示	3
国家计划委员会	关于转发全国内河通航试行标准的通知	
	(63)计交顾字62号 1963.1.7	4
	附 全国天然、渠化河流及运河通航试行标准	5
国务院	关于加强航道管理和养护工作的指示	
	(64)国交字96号 1964.3.3	10
交通部 水利电力部	关于通航河流上航运过坝(闸)问题的联合通知	
	交基设(64)肖字184号	
	(64)水电规水字529号 1964.12.9	14
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	关于解决碍航闸、坝复航问题的通知	
	计交(1980)479号 1980.8.28	17
交通部	颁发《关于海区测绘工作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83)交水监字712号 1983.4.11	19
	附 关于海区测绘工作的若干规定	20
交通部	关于海区航标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	
	(82)交基字1775号 1982.8.23	22

防 污 管 理

国务院	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止船舶污染海域管理条例
-----	--------------------------

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石油勘探开发环境 保护管理条例》的通知	
国发〔1983〕202号 1983.12.29	27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止船舶污染海域管理条例	28
交通部 转发国务院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倾废管 理条例》的通知	
(85)交水监字1068号 1985.5.11	39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倾废管理条例	40
交通部 关于我国已接受《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公约》的 通知	
(80)交港监字334号 1980.3.1	47
附 《油污损害民事责任保险或其他财务保证证书》的签 发办法	48
油污损害民事责任保险或其他财务保证证书	50
交通部 关于认真贯彻执行《1969年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 公约》的通知	
(80)交港监字1600号 1980.7.29	52
附 油污损害民事责任信用证书	54
交通部 关于办理《油污损害民事责任信用证书》有关事项 的通知	
(80)交港监字1867号 1980.8.29	55
交通部 关于试行《对外轮在港区违章排污的处理意见》的 通知	
(75)交船监字167号 1975.3.3	56
附 对外轮在港区违章排污的处理意见	57

救助、打捞

交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打捞沉船管理办法	
交厅秘(57)朱字第173号 1957.10.11	61
国务院 关于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打捞沉船管理办法补充	

规定”的通知

直秘杨字3号	1962.1.6	64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打捞沉船管理办法补充规定		65
交通部 关于印发《救捞船舶调度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		
(83)交水监字1202号	1983.6.13	67
附 救捞船舶调度工作暂行办法		68
中国海难救助打捞总公司：关于印发《拖航须知》的函		
(83)救业字46号	1983.6.13	73
附 拖航须知（试行）		74

费 收

交通部 关于自1983年12月1日起实行新的《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及国内沿海、长江、黑龙江三个《港口费收规则》的通知		
(83)交河字2239号	1983.11.21	83
附 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		84
沿海港口费收规则		205
长江港口费收规则		226
黑龙江港口费收规则		244
交通部海洋运输管理局、交通部内河运输管理局 关于颁发《〈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港口费收规则〉内部解释》的通知		
(83)海洋商字424号	(83)河商字99号	
	1983.11.24	262
附 《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港口费收规则》内部解释		263
交通部 关于修改、补充《交通部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航行国内航线船舶及国内进出口货物港口费收规则》以及《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港口费收规则内部解释》的通知		

	(84)交河字1320号	1984.7.11	282
附	《交通部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航行国内航线船舶及国内进出口货物港口费收规则》以及《直属水运企业货物运价规则、港口费收规则内部解释》的修改和补充		283
交通部	关于对载有大、小吨位的船舶一律按大吨位计收港口费用的通知		
	(78)交水运字940号	1978.6.13	296
交通部	关于明确航行国际航线船舶装卸费付费标准的通知		
	(85)交海字708号	1985.4.1	297
交通部	关于征收船舶港务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85)交河字1561号	1985.7.29	298
交通部	关于补充公布长江干线港口船舶和货物港务费标准的通知		
	(83)交河字2476号	1983.12.27	300
交通部	关于调整和修订外贸货物长江段运价的通知		
	(82)交水运字1272号	1982.6.21	301
附	外贸货物长江段运费及港口费计算暂行办法		302
国家物价总局	对外贸进出口货物长江段运价问题的复文		
	[1982]价字82号	1982.6.11	310
交通部内河运输管理局	关于上海至长江各对外贸易运输港口外贸货物运价率的补充通知		
	(82)河商字013号	1982.10.22	312
交通部	关于外贸货物运输长江段运价加收附加费的通知		
	(84)交河字2295号	1984.11.26	316
交通部	关于国外进出口危险货物港口费收问题的通知		
	(82)交水运字1801号	1982.8.30	317
交通部	关于国外进出口危险货物港口费收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		
	(82)交海字2544号	1982.12.20	318

- 交通部 关于修订华侨（国际）旅客服务费用计收标准的通知
(77)交水总字1630号 1977.11.25.....319
- 交通部水运局 关于华侨（国际）旅客服务费用计收标准的补充通知
(78)水运商字第61号 1978.4.4.....321
- 交通部 公布试行“滚装船”和使用托盘、集装箱运输计收货物装卸费的规定的通知
(79)交港字59号 1979.1.13322
- 交通部 关于香港、澳门线运费改按中国进出口货物海运运价本计收的批复
(79)交水运字1363号 1979.8.6.....323
- 交通部 关于外商来料加工的原材料和产品的港口费收问题的通知
(80)交水运字312号 1980.2.9324
- 交通部 关于沿海港口计收铁路线路使用费的通知
(80)交水运字1293号 1980.6.19325
- 交通部 关于“以出顶进”的货物计收港口费和运费规定的通知
(83)交海字680号 1983.4.6326
- 交通部 关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自有物资的港口费收问题的通知
(83)交海字1122号 1983.5.31.....327
- 交通部 关于审批公布沿海各港驳运费、零星货物联运包干费的通知
(84)交海字52号 1984.1.13.....328
- 交通部 关于长江港口驳运计费标准的批复
(84)交河字1312号 1984.7.9.....344
- 交通部 关于发布《沿海、长江国内集装箱运费和港口费计收试行办法》的通知

(84)交海字1467号 1984.8.7.....	346
附 沿海、长江国内集装箱运费和港口费计收试行办法	347
交通部 关于发布《国际航线集装箱港口费收办法》的通知	
(85)交海字7号 1985.1.3.....	359
附 国际航线集装箱港口费收办法	360
国务院 关于发布《港口建设费征收办法》的通知	
国发〔1985〕124号 1985.10.22	369
附 港口建设费征收办法	370
交通部、财政部 颁发“内河航道养护费征收和使用试行办法”	
交水航(64)肖字第74号 1964.8.6.....	373
附 内河航道养护费征收和使用试行办法	374
交通部 关于对航行国际航线船舶征收长江航道养护费的通知	
(83)交河字486号 1983.3.15.....	378
交通部 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海难救助打捞收费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对外轮救助打捞收费内部规定(试行)》的通知	
(77)交船监字267号 1977.4.9	380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海难救助打捞收费办法(试行)	38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对外轮救助打捞收费内部规定(试行)	390
交通部 关于试行《国外拖航收费暂行办法》的通知	
(79)交教字1290号 1979.7.26	399
附 国外拖航收费暂行办法	400
交通部 关于制定拖航收费补充规定的通知 (80)交教字2072号 1980.9.27	404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费收规则及其解释和补充修改	407

交通部 关于提高国际航线船舶和国外委托方的理货费用标准的通知	(85)交海字1267号 1985.6.5	418
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 关于对我国远洋船舶予以优惠暂不提高理货费率的通知	(85)中外理总字32号 1985.6.27	419
交通部 关于同意调高外籍船舶代理费、船检费、救捞费、理货费的批复	(86)交财字537号 1986.7.22	420
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 关于提高国际航线船舶和国外委托方理货费用标准的通知	(86)中外理总字36号 1986.7.28	421

其 他

交通部 关于转发《国务院关于改革我国国际海洋运输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84)交海字2383号 1984.12.10	420
附 国务院关于改革我国国际海洋运输管理工作	国发〔1984〕152号	425
交通部 关于发布《交通部对从事国际海运船舶公司的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85)交海字745号 1985.4.11	426
附 交通部对从事国际海运船舶公司的暂行管理办法		430
交通部 关于对我国从事国际海运船公司管理问题的通知	(85)交海字1637号 1985.8.15	433
国务院 关于农民个人或户购置机动车船和拖拉机经营运输业的若干规定	国发〔1984〕27号 1984.2.27	436
交通部 关于积极扶植农村水运专业户的通知	(84)交河字1321号 1984.7.10	439

交通部 农林部 中央气象局 国家海洋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船舶水文、气象辅助测报工作的联合通知	
(76)交水运字186号 (76)农林(渔)字14号	
(76)中气业字第028号 1976.2.15	
(76)国海科字105号 441	
附 船舶水文、气象辅助测报暂行规定 443	
渔船水文、气象辅助测报暂行规定 444	
交通部 关于颁发《港监、船检工作人员登外轮纪律》 (试行)的通知	
(76)交船监字403号 1976.4.14 445	
附 港监、船检工作人员登外轮纪律(试行) 446	
公安部 交通部 外贸部 卫生部 海关总署关于下达《登 外轮人员审批和管理办法》、《登外轮工作人员守 则》的通知	
(81)公发(边)90号 1981.7.1 448	
附 登外轮人员审批和管理办法 450	
登外轮工作人员守则 454	
交通部 关于在航运企业恢复指导船长和指导轮机长制度的 通知	
(81)交水运字1707号 1981.8.22 455	
交通部 关于加强无线电航行警告工作的通知	
(81)交港监字1786号 1981.9.3 457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务监督局关于无线电航行警告 工作的通知 460	
交通部 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磁罗经校正师(员)考 核发证办法》(试行)的通知	
(84)交水监字1900号 1984.10.11 463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磁罗经校正师(员)考核发证办法 (试行) 465	
交通部 关于颁发执行“中国船舶燃料供应公司业务章程”	

的通知	
(81)交水运字46号 1981.1.12	469
附 中国船舶燃料供应公司业务章程.....	470
交通部 关于颁发《中国外轮理货公司业务章程》和《中国 外轮理货公司理货规程》的通知	
(81)交水运字1944号 1981.9.22	173
附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业务章程.....	475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理货规程.....	480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单证格式及说明.....	493
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 关于对《业务章程》第二十七条解释 的通知	
(85)中外总字第08号 1985.2.15	528
交通部 外贸部 关于我国远洋船舶捎回我驻外机构物品必 须有进口舱单的通知	
(73)交水运字2249号 (73)海关字237号 1973.10.9	529
交通部 关于颁发《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对待船方批注的处理 意见》及其《说明》的通知	
(78)交水总字480号 1978.4.4	530
附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对待船方批注的处理意见.....	531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对待船方批注的处理意见的 说明.....	537
交通部 关于颁发《中国外轮理货公司货物尺码丈量和体积 计算办法》的通知	
(82)交水运字1148号 1982.5.31	544
附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货物尺码丈量和体积计算办法.....	545
交通部 关于试行《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对国内运输船舶委托 理货的几项补充规定》的通知	
(82)交水运字1463号 1982.7.12	548
附 中国外轮理货公司对国内运输船舶委托理货的几项补	

充规定	549
交通部 关于颁发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理货员证书规则》 等文件的通知		
(83)交海字1072号 1983.5.27	551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理货员证书规则	554
关于狠抓理货质量的几项措施	556
关于加强理货公司经营管理的几点要求	559
关于单船理货组的组建办法	562
交通部 关于明确对国际集装箱装、拆箱理货问题的通知		
(82)交水运字862号 1982.4.26	564
交通部 关于转发《集装箱理货座谈会纪要》的通知		
(84)交海字232号 1984.2.10	568
附 集装箱理货座谈会纪要	569

航道、航标管理

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助航标志所在地的人民政府 保护或代管助航标志的意见

1951年10月15日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指示

一、助航标志所在地的人民政府应负责保护或代管辖区内所设之各种助航标志。其保护或代管的具体办法，由航标主管机构与该人民政府协商规定。

二、助航标志所在地的人民政府，应向附近群众宣传设置助航标志的重要性，使能经常注意助航标志之安全；如见有异状，应立即报告该地人民政府转知航标主管机构，迅予修复。

设有水上浮标的地区，该地人民政府应通知渔民、船户随时注意保护浮标，不得在浮标附近张网捕鱼或浮标上系船；如发现浮标上之灯光熄灭或漂离原位时，应立即报告该地人民政府转知航标主管机构，迅予修复。

三、助航标志所在地的人民政府应布告严禁盗卖及收买航标器材，违者送司法机关究办。并应教育群众协助政府执行此项法令。

四、助航标志所在地的人民政府对保护助航标志有功之群众，应将具体事实通知航标主管机构转报上级予以精神或物质上的奖励。

1951年10月15日